

##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生产加工协议（按照抗氧化剂产品的不同，分两份合同签署，以下分别简称“合同一”和“合同二”）、国际经销协议（以下简称“合同三”，与合同一、合同二合称为“合同”）
- 合同金额：**合同一及合同二按照约定的生产加工价格及实际采购数量结算，合同三按照按合同一与合同二约定的价格及实际销售数量结算。
- 合同生效日期：**2024年2月20日
-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日期起十年
- 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若相关合同顺利履行，将会对公司2024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同时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对公司开拓中国境内外市场产生积极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1、合同实际履行的具体数量以后续签订的采购订单为准，实际履行的合同金额可能随生产加工价格及实际采购数量的浮动而变化，故合同期内实际合同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2、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合同测算的销售收入未考虑合同履行风险、市场变化等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审议程序情况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圣莱科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莱科特”）签订了相关《生产加工协议》及《国际经销协议》，本次合同签订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范围，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 （一）合同标的情况

合同标的为 6 款抗氧化剂产品。

###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 1、基本情况

名称：圣莱科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 万美金

成立日期：2003 年 1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王喆

经营范围：以电子绝缘体、工业涂料和聚合物树脂产品为主及其相关产品的区内仓储分拨业务、区内维修、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贸易及区内贸易代理；电子绝缘体、工业涂料、聚合物树脂产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特种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除外）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区内贸易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圣莱科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圣莱科特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合同主要条款

### （一）合同一主要条款

1、合同产品：5 款抗氧化剂产品

2、相关产品的标签：使用圣莱科特提供的产品标签

3、合同金额：双方按照合同约定的生产加工价格与实际采购量进行结算：

生产加工价格按照双方约定计算公式计算，每 3 个月更新一次；具体采购量以后续采购订单的对应采购数量为准

4、合同生效日期：2024 年 2 月 20 日

5、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生效日期起十年

6、合同争议解决：通过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 **（二）合同二主要条款**

1、合同产品：1 款抗氧化剂产品

2、相关产品的标签：使用圣莱科特提供的产品标签

3、合同金额：双方按照合同约定的生产加工价格与实际采购量进行结算：  
生产加工价格按照双方约定计算公式计算，每 3 个月更新一次；具体采购量以后续采购订单的对应采购数量为准

4、合同生效日期：2024 年 2 月 20 日

5、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生效日期起十年

6、合同争议解决：通过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 **（三）合同三主要条款**

1、合同产品：6 款抗氧化剂产品

2、合同金额：按合同一与合同二约定的价格及实际销售数量结算

3、授权范围：公司授权圣莱科特在授权区域内向服务市场客户销售产品

4、合同生效日期：2024 年 2 月 20 日

5、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生效日期起十年

6、合同争议解决：通过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上述合同的相关条款约定，若相关合同顺利履行，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预计公司每年新增销售收入人民币 3-3.5 亿元，销售收入预计逐年递增 5%左右。公司将根据合同要求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2、上述合同的签署有利于双方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有利于公司抗氧化剂业务的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也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对公司开拓中国境内外海外市场产生积极影响。

3、上述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上述合同的签订及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上述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当事人形成重大依赖。

##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合同实际履行的具体数量以后续签订的采购订单为准，实际履行的合同金额可能随生产加工价格及实际采购数量的浮动而变化，故合同期内实际合同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2、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上述合同测算的销售收入未考虑合同履约风险、市场变化等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1日